

親愛卡友您好：

本行將調整「旅遊平安險」、「紅利積點兌換全日空哩程數」、「道路救援服務」、「公用事業代扣繳」等部分權益，請參閱如下卡友權益修訂前後對照表，並自 **102年10月1日生效實施**，如您對修訂後之卡友權益有任何異議，請於生效日前，依信用卡約定條款第二十條之約定通知本行終止契約；若您未於該期間提出異議，則視同承認及適用本次修改優惠權益。

### 卡友權益修正前後對照表

生效日：102年10月1日

修訂項目	修訂前內容	修訂後內容
旅遊平安險	卡別：商務御璽卡/御璽卡/鈦金卡/晶緻卡/白金卡 搭乘公共運輸工具因而身故或殘廢： <u>2,000</u> 萬元	卡別：商務御璽卡/御璽卡/鈦金卡/晶緻卡/白金卡 搭乘公共運輸工具因而身故或殘廢： <u>2,500</u> 萬元
	卡別：無限卡/世界卡/商務御璽卡 海外全程保障： <u>1,000</u> 萬元 卡別：御璽卡/鈦金卡/晶緻卡/白金卡 海外全程保障： <u>1,000</u> 萬元	卡別：無限卡/世界卡/商務御璽卡 海外全程保障： <u>1,000</u> 萬元 卡別：御璽卡/鈦金卡/晶緻卡/白金卡 海外全程保障： <u>無</u>
紅利積點兌換 全日空哩程數	申請兌換 · 持卡人透過網路兌換或經由客服人員兌換 · 紅利積點 2 點換 1 哩，每次兌換須滿紅利積點 2,000 點以上，且需為 2 的倍數	申請兌換 · <u>正卡持卡人須先向本行申請登錄全日空會員帳號，嗣後僅能以此會員帳號作為日後紅利點數兌換轉入本人之全日空會員帳戶累計。</u> · <u>兌換時近 12 個月須累積達一般消費金額（註）NT\$120,000，始能申請紅利點數轉移哩程數。</u> · <u>持卡人僅能透過客服中心申請兌換。</u> · 紅利積點 2 點換 1 哩，每次兌換須滿紅利積點 2,000 點以上，且需為 2 的倍數。
道路救援服務	· <u>白金卡等級以上持卡人：事先申請完成道路救援服務登錄後，即可享一年道路救援服務，不限次數，登錄期滿前於登錄期間有刷卡交易者，次年無需重新申請可續享免費道路救援服務。</u> · 晶緻悠遊聯名寵愛紅卡/金卡/普卡持卡人，年繳 NT\$399 且完成登錄程序，即享一年道路救援服務，不限次數。	· 無限卡/世界卡/商務御璽卡持卡人：事先申請完成道路救援服務登錄後，即可享一年道路救援服務，不限次數，登錄期滿前於登錄期間有刷卡交易者，次年無需重新申請可續享免費道路救援服務。 · <u>御璽卡/鈦金卡/晶緻卡/白金卡持卡人：申請登錄時前 12 個月之一般消費金額（註）累計需達 NT\$10,000 以上方能申請登錄，完成登錄程序，即可享一年期不限次數道路救援服務；並自登錄日起，逐年刷卡一般消費（註）累積達 NT\$10,000 以上，次年即續享一年期不限次數道路救援服務，或以 NT\$399 兌換一年期不限次數道路救援服務。</u> · 晶緻悠遊聯名寵愛紅卡/金卡/普卡持卡人，年繳 NT\$399 且完成登錄程序，即享一年期不限次數道路救援服務。
公用事業代扣繳 (台電、台灣自來水、台北自來水、中華電信)	使用本行信用卡代繳公用事業費用可累積紅利點數，但不計入現金回饋；VISA 金融卡不適用紅利積點及現金回饋。	使用本行信用卡代繳公用事業費用， <u>於當期帳單新增一般消費（註）達 NT\$1,000 以上，當期帳單之公用事業代扣繳享紅利回饋，每期帳單歸戶回饋上限為紅利 1,000 點，但不計入現金回饋；簽帳金融卡不適用紅利積點及現金回饋。</u>

備註：

「一般消費」定義：不包含信用卡繳稅（如個人綜合所得稅、房屋稅、地價稅、牌照稅…等）、公用事業費用代扣、年費、循環信用利息、學費、停車費、退貨交易、賭場刷卡換籌碼交易、預借現金、爭議款、帳務調整金額及各項手續費用（如預借現金手續費、掛失手續費、調閱簽帳單手續費、分期付款服務手續費…等）、悠遊聯名卡自動加值金額及悠遊聯名卡之感應交易付款。